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 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块上市公司董事行为指引》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的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的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全资二级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公司全资二级子公司上海悦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悦腾”）拟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申请人民币 2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是为了保证流动资金周转及生产经营的正常运作，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上海悦腾经营状况良好，具备较强的偿债能力，本次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所述，同意公司全资二级子公司上海悦腾本次申请银行授信额度事宜。

二、《关于为全资二级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公司为全资二级子公司上海悦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申请的 20,000 万元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上海悦腾资产质量优良、偿债能力较强，公司对其提供担保不会影响公司利益；本次担保的事项是为了满足上海悦腾经营所需流动资金需求，有利于公司长远的发展；目前，公司已制定了严格的对外担保审批权限和程序，能有效防范对外担保风险。上述担保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综上所述，我们同意公司本次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事宜。

独立董事： 田文凯、李立伟、叶建芳

2017 年 10 月 27 日